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第 4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集合计划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公司”）编制。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2 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集合计划全称: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交易代码:	920011
集合计划运作方式:	非限定性、开放式
集合计划成立日:	2010 年 3 月 29 日
报告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288,049,016.52 份
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本集合计划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投资目标:	以集合计划资产保值增值为目标，力争控制组合最大损失额，获取管理期间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以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投资为主要投资工具，以参与新股发行及增发认购为收益增强手段，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追求委托资产的稳定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呈现为中等风险、收益稳定, 适合推广对象为风险承受能力适中、追求稳定回报的投资者或投资组合中稳定回报的配置部分。
集合计划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7,469,998.97
2. 本期利润	4,523,785.92
3. 加权平均集合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0123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307,818,774.30
5.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净值	1.0686

注: ①所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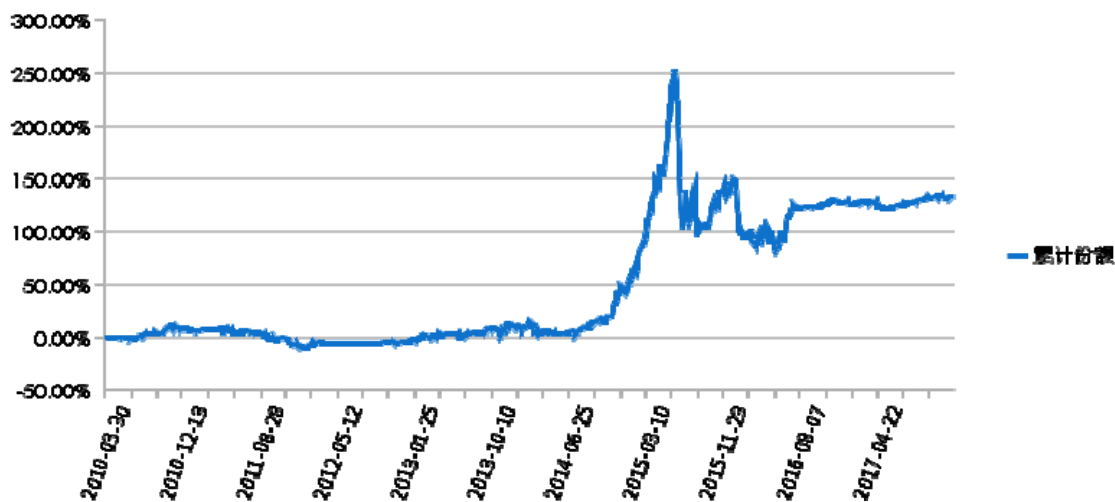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过去三个月	1.04%	0.25%

3.2.2 自集合计划成立以来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2010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集合计划投资主办人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集合计划 投资主办人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龚嘉斌	投资 经理	2016-7-28	-	7 年	龚嘉斌先生获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硕士学位和清华大学物理学学士学位，现任中金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FoF 投资经理兼 FoF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在此之前，龚嘉斌先生主要负责海外对冲基金母基金投资业务，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策略配置和对冲基金遴选，对文艺复兴、保尔森基金、Brevan Howard、Citadel、Winton、景林资产等 600 多家知名对冲基金进行过尽职调查和策略研究，具有多年的策略配置和 FoF 投研经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4.2.1 集合计划合规运作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集合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合法合规运作，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合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未履行合同承诺或损害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4.2.2 集合计划风险管理报告

报告期内，中金公司资产管理部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独立开展本集合计划投资运作的风险管理，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提供合规与风险管理报告。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中金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制度，致力于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以使本集合计划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集合计划投资指引的各项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健收益，未出现风险事故或其他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4.3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3.1 本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 1.0686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2.1146 元，本期净值增长率为 1.04%

4.3.2 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宏观方面，货币增速缓慢回落：中国 11 月新增人民币贷款 11200 亿元人民币，预期 8000 亿元，前值 6632 亿元。中国 11 月社会融资规模 16000 亿元人民币，预期 12500 亿元，前值由 10400 亿元修正为 10387 亿元。中国 11 月 M2 货币供应同比 9.1%，预期 8.9%，前值 8.8%。中国 11 月 M1 货币供应同比 12.7%，预期 12.9%，前值 13%。中国 11 月 M0 货币供应同比 5.7%，预期 6.5%，前值 6.3%。投资短期走弱：中国 1-11 月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同比 7.2%，预期 7.2%，前值 7.3%。从分项看，制造业投资底部徘徊，房地产投资小幅反弹，基建投资趋向回落，投资小幅走弱。出口改善放缓：中国 11 月进口同比增长（按美元计）17.7%，预期 13%，前值 17.2%。中国 11 月出口同比增长（按美元计）12.3%，预期 5.3%，前值 6.9%。中国 11 月份贸易顺差（按美元计），达到 402.1 亿，预期 350 亿，前值由 381.7 亿修正为 381.9 亿。消费窄幅波动：中国 11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 10.2%，预期 10.3%，前值 10%。

四季度股市，沪深两市小幅下跌，成交量均有所减少。年底市场情绪低迷，同时市场热点散乱、风格加快的特征仍在持续，究其原因可能包括市场积累了一定涨幅、金融去杠杆叠加利率上行、增长数据阶段性放缓等。短线来看，市场仍在纠结流动性、增长等方面的问题而难有明确趋势，但在增长复苏进入中周期，流动性可能好于偏悲观预期的背景下，进入 2018 年改革加快推进，市场的反弹有望逐步展开。截至四季度末收盘，上证综指报收于 3307.17 点，季度涨幅为-1.25%，成交额 12.17 万亿元；深证成指报收于 11040.45 点，季度涨幅-0.42%，成交额 14.85 万亿元。板块方面，四季度，食品饮料、家用电器、医药生物及休闲服务板块表现相对较好，其中食品饮料板块涨幅 9.89%，为本季度表现最佳板块。钢铁、非银金融、建筑装饰及建筑材料板块跌幅居前，其中钢铁板块涨幅-7.62%，表现最差。

债市方面，本季主要债券指数整体下跌，代表债券市场整体的中债综合财富指数下跌 0.5%。分利率品和信用品看，代表利率债的中债总财富指数下跌 0.9%，代表信用债的中债信用债总财富指数下跌 0.1%。分久期看，代表短久期债券的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上涨 1.1%，代表长久期债券的中债综合财富（7-10 年）指数下跌 2.7%。含权债券方面，代表可转债的中证转债指数下跌 6.7%。从相对收益角度，其中短久期表现最好，可转债和长久期债表现最差。收益率曲线分析，本季国债收益率整体上行。曲线小幅陡峭化，但期限利差从之前极低位置反弹，仍位于历史较低水平，曲线比较平坦。信用债走势整体略滞后利率债走势，

信用利差重新压缩，各等级利差均为历史较低水平，保护较为有限。

安心回报在资产配置方面，随着四季度股市相对高位回调调整，投资组合市场风险偏好有所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开始有所减少，固收类资产仓位相应增加。权益方面，大小盘风格上大盘比例有所降低，资产配置上多为股指期货多头，基本面选股与量化选股较少。固收方面包含交易所回购、债券等多种搭配。同时，我们少量配置了与股、债收益相关性较低的 CTA 策略，以及期权策略，以进一步丰富产品的收益来源。

4.3.3 市场展望与投资策略

宏观方面，预计一季度工业产出稳健。中国 11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 6.1%，预期 6.1%，前值 6.2%。短期增长波动，产出缺口收敛较快。同时四季度预计通胀温和回升：中国 11 月 CPI 同比 1.7%，预期 1.8%，前值 1.9%。中国 11 月 PPI 同比 5.8%，预期 5.8%，前值 6.9%。食品价格涨幅较低拖累 CPI 水平。

股市方面，结合四季度业绩可能依然强劲、GDP 增速回升，我们对 A 股下季度走势偏乐观。后续持续关注地产金融板块动态、海外环境如特朗普税改进展等。技术面而言，本季度两市 K 线在上升通道内，成交量均有所减小。随着预期统一，下个季度大概率维持目前趋势，震荡向上。

经济增长方面，我们预计名义 GDP 四季度较三季度温和回落，环保限产扰动较大，需求强度仍属稳健；通货膨胀方面，我们认为食品价格的拖累决定 3-6 个月内上行风险可控，但水平将逐步走高；货币政策方面，我们认为央行已经确认进入政策收紧周期，基准利率有上行可能，但节奏时松时紧；资金面上，我们认为货币市场利率可能在高水平震荡，市场流动性紧平衡。综合来看，债券市场面临较不利的基本面环境，且基本面回落预期一再推后，等待影子银行缩表的利空释放更为充分后再行重点配置。

§5 托管人报告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及其它有关法律文件，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第 4 季度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投资监督，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认为，报告期内，计划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在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运作、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计划费用列支等方面，能够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的约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托管人对计划管理人所编制的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第 4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查，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18 年 1 月 22 日

§6 投资组合报告

6.1 报告期末集合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集合计划总资产比例
1	权益投资	1,384,839.24	0.45%
	其中：股票	1,384,839.24	0.45%
2	基金投资	67,693.40	0.02%
3	固定收益投资	109,898,000.00	35.57%
	其中：债券	109,898,000.00	35.5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资产管理计划	136,794,274.32	44.28%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00,000.00	0.19%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406,324.12	13.08%
7	其他资产	19,810,968.55	6.41%
8	合计	308,962,099.63	100.00%

6.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2.1 海通证券 600837 于 2016-11-25、2017-5-25 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处罚决定，责令整改，并做出相应处罚。

6.2.2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875,641.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35,326.60
5	应收参与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合计	19,810,968.55

6.2.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7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545,405,305.13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总参与份额	562,252.82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总退出份额	257,918,541.43
报告期期间集合计划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份额总额	288,049,016.5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发生变更投资主办人、变更代理推广机构或出现其他可能对本集合计划的持续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9.1.2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 9.1.3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9.1.4 《关于核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
- 9.1.5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和/或集合计划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的住所或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http://www.cicc.com.cn/AssetMgmt> 查阅备查文件或致电：800-810-8802（固话用户），（010）6505-0105（手机用户）查询。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2 日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 第 4 季度托管人报告

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及其它有关法律文件，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7 年第 4 季度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投资监督，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托管人认为，报告期内，计划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计划费用列支等方面，能够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金安心回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的约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托管人对计划管理人所编制的本计划 2017 年第 4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查，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18 年 1 月 22 日

